

105 年度臺南市能源科技創意玩具比賽辦法

壹、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度中小學能源科技教育推動計畫辦理。

貳、目標：

- 一、藉由能源科技創意玩具之設計製作，使學生在思考及動手作的過程中，了解「能源」對人類生活的重要性，進而培養對能源的現代科學素養。
- 二、提供全市國中小師生以創作及解說方式，形塑能源科技教育印象的最佳舞台，讓多元化的能源科技教育活動，落實到校園內外每一個師生及家長，共創「臺南低碳城市」優質家園。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南市安平區億載國民小學

肆、參加對象：市內各國中小學校對能源科技教育相關創作有興趣之學生均可報名參加。

伍、參賽組別：

- 一、國中組(105 學年度國中一至三年級)
- 二、國小高年級組(105 學年度國小五至六年級)
- 三、國小中年級組(105 學年度國小三至四年級)
- 四、國小低年級組(105 學年度國小一至二年級)

陸、比賽內容與規格：

一、內容：

以身邊容易取得材料或回收低碳資源材料製作之能源科技創意玩具，以「節能」、「綠能」、「儲能」、「能源轉換」為主題，並兼顧趣味性的創意玩具，藉此傳達推廣低碳能源之教育性。

二、規格：

1. 作品長寬高體積以不超過 40 公分*40 公分*40 公分為限。
2. 能源作品一律以實體參賽。
3. 共同創作限二人以內，並詳實填寫報名表(附表 1)及著作使用授權書(附表 2)。

三、附件與作品須貼牢，若附件掉落、遺失使作品難以辨別創作人，恕不受理報名。

四、得獎作品將於展覽後歸還，未得獎作品。

柒、參賽方式

105 年 9 月 12 日(星期一)到 105 年 9 月 20 日(星期二)期間，將參賽作品連同報名表，以掛號寄達或親自送達臺南市安平區億載國民小學(708 臺南市安平區郡平路 310 號)陳瑞翎 小姐收(06-2932371#816)，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捌、評選方式：

- 一、假億載國民小學，各組遴聘能源科技、環境教育相關實務專家學者每組至少 3 名進行公開評選。
- 二、各組參賽件數不足 15 件者，得併組評審
- 三、每人限參加 1 件，超出部分不予評審。
- 四、得獎作品應出具使用授權書，提供本市能源科技教育宣導、教學等教育推廣活動使用，不另給稿酬。

五、各組作品不得有抄襲、剽竊、冒用等任何侵權行為，否則追回該獎項，並報請相關主管機關議處。

玖、獎勵：

每組錄取：

一、第1名：各1名，致贈第一名獎狀乙幀。

二、第2名：各2名，致贈第二名獎狀乙幀。

三、第3名：各3名，致贈第三名獎狀乙幀。

四、佳作：若干名，每人頒發獎狀乙幀。佳作以上作品，將於臺南市大型成果展展覽並邀請現場解說，推廣能源科技教育知能。

五、指導獎：學生組獲佳作以上得獎作品，可列指導老師乙名，發給指導獎狀乙幀。

六、榮獲前三名之作品，學生及指導老師皆可參與外縣市「能源設施場域一日遊」，且至少一位家長可陪同體驗及深化能源概念。

壹拾、頒獎與表揚：得獎作品將另公告日期，辦理公開頒獎表揚與展覽。

壹拾壹、評分標準

一、符合主題性：30%

二、可操作性：30%

三、創新性：30%

四、說明書呈現：10%

壹拾貳、經費概算：本項活動計畫經費由教育部補助。

壹拾參、獎懲：本項活動計畫辦理績優工作人員，併同實施成果函請教育局獎勵。

壹拾肆、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

105 年度臺南市「能源科技創意玩具競賽」報名表

編號： (主辦單位填寫)

參 賽 組 別	☐ 國中學生組(國中一至三年級) ☐ 國小高年級組(國小五至六年級) ☐ 國小中年級組(國小三至四年級) ☐ 國小低年級組(國小一至二年級)					
	作 者 姓 名		就 讀 學 校		105 學年度	
					年 級	
聯 絡 地 址			E-mail			
聯 絡 電 話			傳 真			
指 導 老 師 姓 名			連 絡 方 式			
作 品 主 題 名 稱						
作 品 說 明						

附表二：

著作使用授權書

授權人_____同意提供本人著作_____予臺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稱主辦單位）作為能源科技教育之教育宣導推廣及教材研發使用，茲同意並承諾下列事項：

1. 上述作品皆為本人之創作作品，並無抄襲仿冒情事。如有違反著作權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者，由本人自負法律責任。
2.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使用此創作品版權範圍僅於臺南市能源科技教育之教育宣導推廣及教材研發使用，不做其它使用及商業用途。

此致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授 權 人：

身分證字號：

聯絡住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月 日